

高雄市政府社會局
115年學生暑期社會工作實習申請表

一、學生應檢附相關申請資料（請自行檢視並勾選確認）：

☐實習申請表（依本局格式）

☐履歷自傳表（依本局格式）

☐在校成績單

☐實習計畫書

☐學校實習規章

☐學校公文

二、學生申請實習之志願順序（請學生依本局實習實施計畫所列之單位名稱，請務必自行填列第一至第二志願名稱，以做為分發志願序參考依據，多填不列入志願序）

第一志願（_____）

第二志願（_____）

學生就讀學校/科系/年級：

聯絡電話：

電子郵件信箱（常用為主）：

申請學生簽名(正楷)：